中小企业声明函

（不满足以下条件的无需填写和盖章）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南岳区大数据中心的南岳区智算中心运维项目重新立项采购活动，提供的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南岳区智算中心运维（标的名称），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接企业为湖南新浪潮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237 人，营业收入为 37143 万元，资产总额为 11220 万元[1]，属于 中型企业；

2. 新增运维监控平台服务（标的名称） ，属于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接企业为南京碧慧电子技术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15 人，营业收入为 1109 万元，资产总额为 2996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 ；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单位电子签章）：湖南新浪潮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 11 月 17 日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